

广州市越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广州市越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拟注销 《食品经营许可证》的公示

(2024年第五期)

根据《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食品经营者未按规定申请办理注销手续的，原发证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依法办理食品经营许可注销手续”等规定，现将拟注销后附列表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予以公示，公示期为30个工作日。相关经营者如在公示期内有异议，请与越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科（审批服务科）联系（联系电话 020-83606141）。

自公示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未到我局办理相关手续的，我局将注销其《食品经营许可证》。

特此公示。

广州市越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4月10日

拟注销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序号	经营者名称	经营场所	许可证编号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有效期限
1	广州市越秀区博辣城小吃店	广州市越秀区三元里大道瑶华中街194-196号101铺	JY14401040261526	吴宗智	2022-04-12至 2026-02-09
2	广州市越秀区雷何美食店	广州市越秀区瑶华中街196号101房	JY24401040311123	林敏光	2023-06-13至 2028-03-09
3	广州甜物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东兴南路91号108铺	JY24401040283615	何慧擎	2021-10-26至 2026-10-25

